

辦理退費隨自來水徵收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費 切 結 書

行政區：

編號：

單位名稱			
事業地址			
用水地址			
單位類別	☐ 公司行號 ☐ 飯店旅館 ☐ 餐飲小吃 ☐ 販賣業者 ☐ 機關學校 ☐ 工廠 ☐ 社區大樓 ☐ 醫療院所 ☐ 軍事單位 ☐ 觀光景點 ☐ 畜牧場 ☐ 其他		
負責人		電話	
聯絡人		電話	
統編(身分證)		停徵水號 件數	

1. 委託清除業者：☐是，業者：_____，☐否_____。
2. 與業者簽定合約：☐是，起迄日期_____，☐否_____。
3. 清運方式：☐集中交由清潔隊收集☐住戶自行交由清潔隊收集☐集中交由代清除公司清理
4. 水單係由本人(單位)承租使用及繳費：☐是 ☐否_____。

事業單位垃圾處理情形

垃圾處理情形：

- (1)指定容器(如垃圾子車) ☐有 ☐無_____。
- (2)代清處理業者收據及合約 ☐有 ☐無。
- (3)垃圾載運時間：

	星期一	星期二	星期三	星期四	星期五	星期六	星期日
時間							

備註：請填上垃圾載運時間。例：17:30

環保局複查

☐符合 ☐不符合

備註：

上述資料與辦理停徵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費之垃圾排出情形符合，如有任何不實情事願負一切法律責任，特立此書。

此致

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

事業單位：

環保公司：

稽查單位：

☐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

☐ _____區清潔隊

稽查人員：

會同人員：

稽查日期：

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

(公司章)

(負責人章)

(公司章)

(負責人章)